

岳氏宗譜

岳山飛新傳

王鑑著

十一派系圖說

和公開衍

K825.2/24

岳

飞

新

传

王曾瑜著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0963494

963494

封面装帧 甘晓培

岳飞新传

王曾瑜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54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商务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10.875 插页(平)2 (软精)6 字数 206,000

1983年10月第1版 1983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40,000(内软精装本 40,000)

书号 11074·558

定价(六) 平装本 0.94 元 软精装本 1.10 元



岳 飞 像
(中国历史博物馆供稿)



明天顺二年《满江红》词碑
(河南省汤阴县岳飞纪念馆供稿)

DB 4
目 录

第一章 佃农投军 ······	1
第二章 “尽忠报国” ······	13
第三章 屡折不挠 ······	30
第四章 建康风云 ······	53
第五章 苦战淮东 ······	74
第六章 江湖转战 ······	87
第七章 克复襄汉 ······	131
第八章 镇压杨么 ······	155
第九章 长驱伊洛 ······	175
第十章 进军蔡州 ······	193
第十一章 淮西兵变 ······	210
第十二章 反对“和议” ······	226
第十三章 挺进中原 ······	247
第十四章 功废一旦 ······	277
第十五章 冤狱碧血 ······	295
第十六章 历史评价 ······	320
附录一 有关岳飞生平的历史资料 ······	331
附录二 岳飞年表 ······	340

第一章 佃农投军

一 从出生到离乡

奔腾万里的黄河，丰饶广阔的华北平原，是中华民族灿烂的、悠久的古代文明的发祥地。伟大的爱国主义者、民族英雄岳飞就诞生在这里。

“黄河二月冻初销，万里凌澌流剑戟”^[1]。这是冰封初解的黄河风光的写照。宋徽宗赵佶崇宁二年（公元一一〇三年）二月十五日夜里，在河北西路相州（治安阳，今河南安阳市）汤阴县永和乡孝悌里的一间农舍中，岳姓的婴儿呱呱坠地了，婴儿的乳名叫五郎，后来取名飞，字鹏举。

岳飞的曾祖父叫岳成，祖父叫岳立，父亲叫岳和，曾祖母杨氏，祖母许氏，母亲姚氏，叔父叫岳陸^[2]。姚氏生岳飞时，已经是三十六、七岁的年纪。岳飞大约有四个哥哥，都夭亡了。岳飞还有一个弟弟，名叫岳翻。他至少有一个姐姐，后来，外甥女婿高澤民曾在他军中担任“主管文字”^[3]。

岳和夫妻在临近绝育之年，得到两个男孩，自然是欣喜异常。但是，他们绝不放纵孩子，而是“鞠育训导”，既有温暖的抚爱，又有严肃的管教。姚氏作为慈母，更是克尽己责^[4]。所以岳飞自幼就对父母有极深厚的感情。

一个农家孩子，劳动是他的本分。岳飞从小就参加各种劳动，如牧牛放羊、拾柴割草、烧火煮饭之类。他在少年时代便显得膂力过人。

岳飞非常喜爱武术。弓弩是当时的主要兵器，衡量一个人的武艺，主要是看他能挽多大的“弓弩斗力”和射箭的准确性（宋代叫“射亲”）^[5]。岳飞年纪不满二十岁，已能挽弓三百斤（宋朝一斤约合今一·二市斤），用腰部开弩八石（宋朝一石为九二·五斤，约合今一一〇市斤）。按宋朝军制，“弓射一石五斗”，已算武艺超群，可选充“班直”，当皇帝的近卫。北宋武士挽弓的最高纪录也只有三石。可知岳飞的挽弓能力已至登峰造极的地步。

岳飞曾向同乡周同学习射箭。周同当众表演，连发三箭，都射中靶心。岳飞拿过弓来，也发了两箭，居然射破周同的箭箙。周同大惊，立即将两张心爱的弓赠给他。只花几天功夫，周同就传授岳飞全部射箭的诀窍。经过苦心练习，岳飞能够左右开弓，百发百中。后来周同病死，岳飞悲痛不已，每月初一日和十五日，都要到坟上吊唁。

岳和一家祖祖辈辈扶犁握锄，不可能有多少文化。宋代的农村，有所谓“冬学”，从十月到十二月，利用农闲，由穷书生教课。课本有《百家姓》、《千字文》、《杂字》之类，叫做

“村书”。农民们只要能积攒下一点钱，还是很愿意打发子弟入冬学，念村书。陆游的一首诗说：

“三冬暂就儒生学，千耦还从父老耕。识字粗堪供赋役，不须辛苦慕公卿。”^[6]

官府摊派赋役，有大字张挂的榜帖、由子（通知单）、户钞（收据）之类；农民私人也有土地契书、借据之类。认识几个字，会少受一些官吏、保正、保长、揽户（以承揽他人赋税输纳为业的人）和地主的欺诈。农家子弟入学，并不是为了入仕当“公卿”。

岳飞可能也在冬学里念过村书。尽管他对文化知识如饥似渴，可是地主阶级的统治，剥夺了农家子弟深造的权利。家境穷困得连蜡烛也买不起，在白天辛勤劳动之后，岳飞经常靠燃烧枯枝败叶发出的火光，看书识字，以至通宵不寐。他天资聪颖，记忆力很强，又有持久不懈的顽强毅力，后来当上将帅时，终于有相当的文化水平，能赋诗，填词，作文，写草书。

岳和原是拥有几百亩瘠薄耕地的自耕农，他在岳飞和岳翻出世前，生活自给有余。遇上荒年，虽然自家的口粮相当紧张，也没有忘记逃荒乞食的人。他和姚氏用小米掺野菜，熬成稀粥，一天只吃早晚两餐，把节省下来的粥接济别人。

随着岳飞弟兄的长大成人，由于种种原因，岳家的生活愈过愈艰难。政和七年（公元一一一七年），相州发生涝灾，“夏雨频并”^[7]，收成锐减。第二年，岳和抱孙心切，又为岳飞张罗婚事，娶了一个刘姓女子。一年以后，即宣和元年

(公元一一一九年),岳飞的长子岳云诞生了。喜事临门,而岳家的经济负担却格外沉重。

农民在没法维生的情况下,只能典卖土地,或者借高利贷。这无异于饮鸩止渴,而使自己的经济状况更加恶化,最后落到“公私之债交争互夺,谷未离场,帛未下机,已非已有”的悲惨境地^[8]。

岳飞新婚不久,便不能在家乡安居了。这个不足二十岁的青年,只好噙着眼泪,背井离乡,出外谋生。

他万分依恋鬓发苍苍的老父和老母,却不得不同他们诀别。

[1] 李荐《济南集》卷三《黄河》。

[2] 钱汝雯《宋岳鄂王年谱》卷一。

[3]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以后简称《要录》)卷五〇绍兴元年十二月丁丑。

[4] 《金佗稡编》卷十四《乞终制札子》。

[5] “弓弩斗力”和“射亲”两词见《宋会要辑稿·兵》二之五六,《宋史》卷一九四、卷一九五《兵志》。

[6] 宋代农村冬学的情况,见陆游《剑南诗稿》卷一《观村童戏溪上》、卷二五《秋日郊居》之七,《南宋群贤六十家小集》赵汝鐩《野谷诗稿》卷三《憩农家》。

[7] 《宋会要辑稿·食货》五九之十。

[8] 司马光《司马文正公传家集》卷四八《乞省览农民封事札子》。

二 当韩家的佃客

相州州治安阳有一家世代富贵的簪缨之家。早先韩琦历任仁宗、英宗和神宗三朝宰相。他的长子韩忠彦又在

徽宗初年做过宰相。韩家既是皇亲，又有许多亲戚。在宋朝的上层，几乎处处渗透着韩家烜赫的势力^[1]。

按法律规定，本地人一般不准在本地做官。但是，为了显示宋朝皇帝的特别恩宠，韩琦和长孙韩治、长曾孙韩肖胄都先后担任相州的知州。为了炫耀自己的衣锦荣归，韩琦筑昼锦堂，韩治筑荣归堂，韩肖胄又筑荣事堂。封建史书将此事传为美谈。其实，这恰好说明韩家兼有强龙和地头蛇的双重身份。

韩肖胄大概是在宣和元年（公元一一一九年），接替父亲韩治，继任相州知州的。当时他有四十多岁。大约就在他的四年任期之内，岳飞这个不足二十岁的青年，从汤阴来到安阳，当了他家的佃客。

无地的佃农，照规矩得编入“乡村客户”的户籍。他们一般是租种地主的土地，而向地主缴纳实物地租。有些地主还出租耕牛和农具，而掠取高达八成的地租。尽管剥削量已经很重，贪婪无餍的地主们还经常使用各种手段，例如用大斗、大斛巧取豪夺，变相加租。高利贷，也是地主把农民束缚在土地上的重要方式。“客户耕田主户收，螟蝗水旱百般忧。及秋幸有黄云割，债主相煎得自由？”^[2]这是农民备受残酷剥削的写照。

在政治上，宋朝佃农的法律地位是很低贱的。法律上甚至明文规定：“佃客犯主，加凡人一等。”而地主杀害佃客，可以不必偿命。所以“富人敢于专杀”，视佃农如草芥^[3]。这种法律上严格的尊卑关系，不过是佃农的经济地位的反

映。

岳飞和其他佃农一样，“寒耕热耘，沾体涂足，戴星而作，戴星而息”^{【1】}。尽管勤劳已极，这个外县来的谋生者的生活，却没有任何改善，一直过着糟糠不能果腹，粗麻布不能蔽体的艰辛日子。

韩家对于农民敲骨吸髓般的剥削，激起农民的无比仇恨。有一天，以张超为首的几百名造反者包围了韩家的别墅宅院。岳飞受了主人的欺骗，误认为来者是图财害命的歹徒。他攀登上墙垣，引弓将张超射死，造反者溃散了。

岳飞救了主人的性命，而刻薄的主人却依然把他当牛马使唤。岳飞受尽煎熬，眼看困苦的生活无边无涯，一个人寄身异地，益发思念家乡和亲人。他终于下了决心，离开安阳，返回汤阴。

- 【1】 韩琦第五子韩嘉彦是宋神宗女婿，到南宋初才病死（见《要录》卷二一建炎三年三月甲申）。韩忠彦长子韩治娶妻文氏，是大官僚文彦博的孙女，吕公弼的外孙女。韩治的女婿郑亿年当过资政殿大学士（见王明清《挥麈前录》卷二）。郑亿年的父亲郑居中是徽宗时的宰相，母亲王氏又是秦桧岳父王仲山的胞姊（见《三朝北盟会编》，以后简称《会编》，卷二二〇）。这里介绍的仅属一鳞半爪，韩家的权势和气焰，已可想而知。
- 【2】 《南宋群贤六十家小集》朱继芳《静佳龙寻稿》，《和颜长官百咏·农桑》。
- 【3】 《续资治通鉴长编》卷四四五元祐五年七月乙亥，《要录》卷七五绍兴四年四月丙午。
- 【4】 《司马文正公传家集》卷四八《乞省览农民封事札子》。

三 两 次 投 军

宋徽宗是个荒淫奢侈的皇帝，处理军国大事的昏庸，和在音乐、绘画、书法、棋艺、诗词等方面才华，融合于一身。这既是个人的特性，也在相当程度上体现了宋朝地主阶级的特性。

徽宗君臣眼看辽朝行将被新兴的金朝所吞灭，采取联金灭辽的政策，企图收复后晋石敬瑭割让的燕、云等十六州。宣和四年（公元一一二二年），宋朝在五、六月和十月间，两次集结主力军北伐。当时，辽朝退守燕、云地区，仅存弹丸之地、撮尔之兵，却把腐朽的宋军打得一败涂地。最后，仍由金军攻占燕、云地区，宋朝出重金高价，只买回几座空城。

徽宗君臣对内大肆搜刮，向人民加派许多苛捐杂税，最有名的，如东南的“花石纲”，北方的“公田”，全国范围高达六千二百万贯的“免夫钱”等等。在河北等路，繁重的粮饷供应，加上征辽军队过境时的骚扰和抢掠，更是鸡犬不宁，民不聊生。

岳飞回乡后，遭逢这种兵荒马乱的年景，生计更加艰窘。全家经过再三商量，认为凭借岳飞的一身武技，出外当兵，还不失为一条活路。

宣和四年（公元一一二二年），岳飞正好二十岁，已达成丁之年^[1]。年逾古稀的外祖父姚大翁很钟爱岳飞，听说他

投军谋生的计划已定，便想方设法，请来一位有名的枪手陈广，教授枪法。经过一段时间的刻苦练习，岳飞枪法精熟，全县没有对手。

九、十月间，真定府（治真定，今河北正定县）来了一位新知府，名叫刘耠（gé 格）^[2]。按照惯例，他要兼任真定府路安抚使，统辖真定府、相州等六个州府的军务。前线第二次征辽的败报传来，刘耠害怕辽军侵轶，临时召募了一批“敢战士”，岳飞也在应募者之列^[3]。

刘耠在检阅应募者时，很快地看中了这个青年。岳飞头颅颇大，方脸大耳，眉宇开阔，眉毛较短，双目炯炯有神，身材中等偏高，极其壮实，生就一副雄赳赳的勇士气概。刘耠同他谈话时，岳飞申述了自己誓死保卫乡土，坚决抗击辽军的决心，刘耠当即任命他为小队长。

事实上，辽军没有，也不可能乘胜攻宋，于是，刘耠就使用这支敢战士进行对内镇压。相州有一支农民起义队伍，首领是陶俊和贾进，他们屡败官军，号称“剧贼”。刘耠派岳飞带领二百名兵士，回到相州。岳飞先派三十人装扮成商旅，进入起义者控制地区，结果货物遭到劫掠，人也被陶俊、贾进收归部伍。他又派一百人埋伏在山下，自己带几十骑前往挑战，佯败而逃。陶俊和贾进率众追赶时，山下伏兵一齐出击，三十名伪装的商人又当了内应，将他们俘获了。岳飞在投军伊始，干了一件不光彩的事。

接替韩肖胄的知州王靖向上级申报，保举岳飞为从九品的承信郎。不料岳飞和经过长期劳累和贫困的折磨，突然

一病不起。死耗传来，岳飞哀痛至极，连忙跣足奔回汤阴。朝廷由于财政拮据，也把不属于正式编制的敢战士裁撤，王靖的保举状就成了一张废纸。

照封建时代的规矩，父母死后，儿子守孝三年。岳飞从宣和四年冬到六年（公元一一二四年）冬，一直呆在家里。守孝期满后，为了糊口，又去附近某个市^[4]当“游徼”（类似巡警）。困顿沉闷的生活，使他不免借酒浇愁。有一回，岳飞竟然酗酒滋事。姚氏得知后，严加斥责。岳飞本来已经懊悔，又一向孝顺老母，他郑重地向姚氏保证，从今不再喝酒^[5]。他也不当游徼了，为了谋生，再次投军。

宣和六年，河北等路发生水灾，“民多流移”^[6]。宋朝实行灾年招兵的政策，理由是“不收为兵，则恐为盗”^[7]。把生活上毫无出路的破产流亡农民招募为兵，就可将反抗的力量，转化为维护统治的力量，这是统治者的如意算盘。

招募兵士，宋时叫“招刺”。先用刻着尺寸的木梃量身长，再检阅跑跳动作和能否骑马奔驰，最后观察瞻视目力。凡合格者，就在脸部刺字，发放衣鞋、钱币，作为“招刺利物”。按各人的身材高矮，分别拨隶上、中、下等禁军和厢军^[8]。

在兵士脸上刺字是唐末五代的藩镇遗制，目的在于防止兵士逃亡，逃亡后便于追捕。刺字是耻辱的标记，只有罪犯、奴婢或某些官府工匠才有这种待遇。当兵是当时一种卑贱的职业，一个人不到万不得已，是不肯从军的。

岳飞在这个灾荒年景前往应募，再次沦为“行伍贱隶”。

他不肯在脸部蒙受耻辱，凭藉武艺，争取投充“效用士”（高级军士），但仍不免在手背上刺字^[10]。岳飞被分拨到河东路平定军（治平定，今山西平定县）。平定军屯驻的禁军（正规军）编制有五指挥，每指挥名义上应有四、五百人。神锐军两指挥和宣毅军两指挥，属侍卫步军司系统；广锐军一指挥，属侍卫马军司系统。岳飞大概是在广锐军充当骑兵^[10]，不久升为偏校。

实行募兵制，用巨额军费养活大批脱离生产的人口，成了宋朝的社会痼疾。钱粮不仅供养兵士，还得赡养兵士家属；军营不单屯驻兵士，也得居住家属。养兵百万，实际上是养五、六百万人。在生产水平低下的条件下，庞大的军费负担，压在好几千万农民的身上；尽管宋廷竭泽而渔，财政开支仍经常极度紧张，甚至入不敷出。

其实，养兵费相当部分是落入将领们的腰包。兵士们被克扣军俸，强迫当将领和其他官员的苦力，受尽凌虐。他们为了养家活口，不得不兼营其他职业。军队内部存在着尖锐的阶级对立，兵士们常常走上逃亡和起义的道路。军政腐败，编制不满员，将领们保留缺额，冒领军俸，平日不训练，战时一触即溃。尤其是在徽宗后期，内有高俅，外有童贯主持军务，整个庞大的军事机构被蛀蚀得百孔千疮^[11]。

从宣和六年冬到七年（公元一一二五年）十月，这是金军南下前的沉寂期，岳飞和刘氏住在广锐军营。军政的恶浊使他愤慨，军风的腐败也使他忧虑。他自幼听到不少关羽和张飞的民间故事，在当上偏校之后，更向往着做一个文武

全才，能与关、张齐名的大将^[12]。岳飞操演武艺，训练军士，也努力学习文化，为尔后献身抗金事业打下坚实的基础^[13]。

- 〔1〕《宋会要辑稿·食货》七〇之四载，宋太宗时规定“年二十成丁”。
- 〔2〕《宋史》卷四四六《刘韡传》：“会郭药师以涿州降，戎车再驾，以韡议异，徙知真定府。”辽将郭药师在宣和四年九月降宋，至十月宋第二次伐辽，可知刘韡任真定知府应在九、十月间。
- 〔3〕《金佗稊编》卷十四《乞终制札子》：“国家平燕、云之初，臣方束发，从事军旅，誓期尽瘁，不知有家。”《金佗稊编》卷四《行实编年》：“刘韡募敢战士备胡，先臣首应募。”岳飞的札子只是说明自己投军的时间，是在“平燕、云之初”。估计岳飞初次投军，既不是参加征辽战役，也不是为了防御金兵，从刘韡招敢战士的具体时间看，“备胡”乃是指防备辽军乘胜侵轶。
- 〔4〕宋朝商业空前繁荣，县以下有镇、市一类小工商业点。镇的地位比市高，市可升为镇，镇可升为县。
- 〔5〕洪迈《夷坚甲志》卷十五《猪精》说岳飞当过游徼。《要录》卷八建炎元年八月乙亥：“尝为人庸耕，去为市游徼，使酒不检。”《金佗稊编》卷二七黄元振编岳飞事迹载，岳飞对部属说，“某旧能饮”，“尝有酒失，老母戒某不饮”。估计岳飞当游徼是在岳和死后。
- 〔6〕《宋史》卷六一《五行志》，《宋会要辑稿·食货》五九之二〇。
- 〔7〕欧阳修《欧阳文忠公全集》卷五九《原弊》。
- 〔8〕《宋史》卷一九三、一九四《兵志》，《嘉泰会稽志》卷四《军营》。当时各等军的身长规格不相同。如上等的天武第一军（步兵）须五尺八寸，龙卫军（马兵）须五尺七寸，下等的神威军（步兵）须五尺四寸，威远军（马兵）须五尺三寸五分。上等军和下等军的军俸待遇有相当差别。
- 〔9〕据《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二四五熙宁六年五月癸亥，李心传《建炎以来朝野杂记》甲集卷十八《诸军效用》，洪适《盘洲文集》卷四二《论招军之弊札子》，王之道《相山集》卷二〇《又与汪中丞画一利害札子》等记载看，效用创设于北宋中期，后来演变为高级军士，军俸比一般军兵优厚。效用一般不刺面，是否刺手，却有不同记载。《庆元条法事类》卷七八《招补归朝归明归正人》：“小字于手背刺‘某路安抚司效用’八字。”《会编》卷二〇七《岳侯传》说后来岳飞投奔